

对区政协第十五届二次会议 第 011 号提案的答复

办理结果：解决或采纳

签发人：程遐梁

民进长宁区委：

贵委提出的“关于改善长宁区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十四五”期间，长宁区体育局积极对标上海建设全球著名体育城市和长宁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精品城区要求，以《长宁区体育健身设施补短板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年)》《长宁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为指引，全面推进“15分钟社区美好生活圈”建设，加快建设举步可就的“小型化、多样化、便捷化”健身设施和场所，形成类型健全、布局均衡的健身设施网络。据2022年底全市体育场地统计调查结果显示，我区共计体育场地2048片，体育场地总面积91.6154万平方米，经过2021-2022年持续两年的努力，较2020年“十三五”末期的80.566万平方米，已新增11.0494万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从1.16平方米提升至1.32平方米，并列中心城区第二，提前完成了《长宁区体育健身设施补短板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年)》关于人均体育场地面积1.3平方米以上的目标。至2023年初，全区现有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社区市民健身中心4个、

市民健身驿站（包含职工健身驿站）8个、市民球场12个共计25片场地、市民健身步道35条、长者运动健康之家6个、市民益智健身点116个、市民健身示范点20个、健身苑点313个。

一、深化全民健身工作联席会议机制，汇聚各方合力

区体育局充分发挥全民健身工作联席会议机制优势，与成员单位和会办单位依据各自职责分工，合力推进长宁体育工作发展，努力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一是推行复合用地模式。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落实社区级体育设施用地，通过盘活城市空闲土地、用好城市公益性建设用地、支持以租赁方式供地和倡导复合用地模式等手段提高全区体育设施开放共享水平。通过社区微更新，结合社区公共空间改造提升，增设体育设施。通过“体绿结合”，推动在公共绿地内设置体育场地，实现空间复合利用。在推进城市更新项目过程中，结合规划评估，进一步优化体育设施布局。

二是优化公园体育设施布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将进一步优化调整公园绿地内体育设施场地的布局及开放时间，统筹增加生态绿色和全民健身空间。在新建城市公园中，考虑设置相对集中的市民健身体育活动区和设施，为市民游客创造更完善的游园环境。

三是助力精品小区建设。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将持续开展精品小区建设，会同属地街镇邀请区体育局参与精品小区项目改造方案编制工作，听取体育设施建设工作方面的建议意见。牵

头参建单位做好涉及体育设施建设沟通协调工作，为居民打造优质宜居、安居生活环境。

四是坚持“体育为民”理念。区地区办已将“社区体育”纳入街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内容之一，也将社区公共体育相关项目纳入长宁区“15分钟社区美好生活圈”行动。将社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与区为民办实事项目相结合，与创新社区治理“一街一品”项目相结合。

五是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区红十字会根据社区排摸情况，今年将在社区公共体育场地放置应急医疗箱，按计划分批对社区体育指导员进行应急救护培训。

二、积极推进本区体育规范性文件实施，为社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提供有力遵循

2023年1月31日，《长宁区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管理办法》（长府规〔2022〕4号）正式实施，进一步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加强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规范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日常运行与管理，提升社区公共体育服务水平，为群众提供良好的科学健身环境。《长宁区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管理办法》分为总则、建设要求和开放管理、责任义务和附则五大部分，明确了使用范围和职责部门，对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流程、建设标准和经费列支提出具体要求，对建成后的产权归属、设施使用期限、日常开放管理等做了明确规定。在修订《长宁区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管理办法》中，区体育局坚持全过程

人民民主，严格推进意见征集、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流程环节，切实履行好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管理和业务指导部门职责。

三、聚焦群众体育健身需求，加强体育场地设施管理和维护

一是坚持“全民共享理念”。针对目前社区中还比较缺少适合青少年儿童使用的体育设施问题，加强对相关人群的体育健身需求调研，采购适合青少年儿童身心健康发展、使用安全的健身器材，组织社会体育指导员加强相关器材的使用宣传指导工作。同时，积极协调相关部门优化凌空滑板公园和虹桥体育公园体育设施建设，因地制宜设置健身点位，优化健身步道布局，丰富体育设施种类，达到“人人会健身”“处处可健身”的良好体育运动氛围。

二是加强日常巡查管理和维护更新。针对社区公共体育设施老旧的问题，按照《长宁区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管理办法》规定，加强对全区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日常全覆盖检查，及时对使用年限达5-8年的器材进行报废、更换，确保设施的安全性，为群众保障安全良好的健身环境。同时，各街道（镇）落实属地化管理职责，定期对辖区内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开展巡查维护，并提供相关经费保障并落实好维护工作。

三是规范开放管理工作。按照《长宁区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管理办法》规定，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全年、全天候向社区居民开放，有照明条件的设施在不扰民的情况下应当坚持晚间开

放。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市民球场、市民健身驿站每周累计开放时间不少于 56 小时。区体育局与区教育局协商一致，积极推动学校体育场地和设施对公众开放，在不影响日常管理的情况下，将具备条件的体育场地向市民开放。2023 年 3 月 4 日起，长宁区 45 家学校场地已恢复向社会开放，进一步满足广大青少年和社区居民就近体育健身的需求。

四是数字化赋能提升智慧体育服务能级。推进长宁温水游泳池、林百欣游泳馆和长宁网球场 3 个公共体育场馆的数字化赋能建设，实现场馆的网上预订、人流量统计、实时监测等。对接市、区两级“一网统管”信息平台，实现大数据互联互通。探索建设完成 1 条智能化市民健身步道，将仙霞街道乐邻坊虹旭健身步道打造成长宁首条智慧步道，居民出门 5 分钟可到达健身场所，并可通过智慧健身大屏扫码获取自身运动时长、当日步数、速度和卡路里消耗等健身数据。优化“乐动长宁”小程序栏目，及时推送赛事活动、体育培训、体育配送和场馆场地的资讯。同时，促进体教结合，加强家庭体育锻炼的指导宣传，使青少年体育健身不受场地限制。探索通过 VR 设备模拟体育运动达到体育锻炼的效果。

五是落实体育设施建设经费保障。根据市、区两级为民办实事项目建设目标，2023 年区体育局计划新建、改建社区市民健身中心 2 个、市民健身驿站 2 个、市民多功能运动场 3 个、市民健身步道 3 条、健身示范点 4 个、市民益智健身苑点 20 个、

更整新 30 个健身点 256 件健身器材。建设项目经费均由区财政预算支持。

下一步，区体育局将继续依据《长宁区体育健身设施补短板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 年）》和《长宁区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发挥全民健身工作联席会议机制，进一步加强社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补齐群众身边的健身设施短板，促进长宁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提质增效。

一是优化社区公共体育设施布局，拓展市民身边的高品质健身空间。结合城市更新项目，进一步增加苏州河沿岸、公园绿地、居住小区、产业园区、商务楼宇等区域的健身设施。有效利用闲置用地、屋顶、地下空间、老旧厂房和高架桥下等“金角银边”，挖掘街道的“边角料”空间，建设各类嵌入式健身设施，完善“15 分钟社区体育生活圈”。

二是推进实事项目建设，补齐全民健身短板。2023 年体育为民实事项目中，程家桥街道红鹰小区市民健身步道、部分街道（华阳、虹桥、仙霞、程桥、北新泾）健身点更整新项目已经进入招投标阶段；北新泾街道风铃绿地市民健身步道、虹桥街道虹储小区市民健身步道、新华路街道华山绿地篮球场建设工作已经进入施工阶段。预计于今年 10 月完成全部项目建设。

三是实施《长宁区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管理办法》，加强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管理。提升体育数字化建设，支持智能健身，推进“互联网+健身”“物联网+健身”，加强数字化建设在体

育实践中的应用，加速体育与数字的融合与创新，打造智能健身场景，为全民健身提供智慧化服务。

此致！

上海市长宁区体育局

2023年4月17日

联系人姓名：苏玉菁 联系电话：22051204

联系地址：长宁路599号 邮政编码：200050